

學產基金
補(捐)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
中華民國 105 年度

受補(捐)助單位名稱	補(捐)助計畫名稱	列支科目名稱	是否明定補助之條件標準		補(捐)助金額					實際支用金額(2)	計畫執行情形		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		是否明定成果考核方式		對補助經費是否施以就地查核		計畫未完成原因	計畫完成結餘款		備註
			是	否	計畫核定金額	本年度撥付數	累計撥付數	未撥數	合計(1)		已完成	未完成	是	否	是	否	是	否		金額(3)=(1)-(2)	收回日期	
一、補助其他政府機關																						
1.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地方政府																						
二、捐助團體及個人																						
1.財團法人																						
朝陽科技大學	預撥105年度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3,000萬元(第44次預撥)	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攤、照護、救濟與交流活動費-補貼(償)、獎勵、慰問、照護與救濟-慰問、照護及濟助金	V		30,000,000	30,000,000	30,000,000	0	30,000,000	30,000,000	V			V	V		V		—	0		
2.其他團體																						
3.對個人之捐助																						
高蘇弘	支應青年署辦理少年OnLight計畫學員蘇登源致贈家屬慰問金	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攤、照護、救濟與交流活動費-補貼(償)、獎勵、慰問、照護與救濟-慰問、照護及濟助金	V		20,000	20,000	20,000	0	20,000	20,000	V			V	V		V		—	0		
					30,020,000	30,020,000	30,020,000	0	30,020,000	30,020,000										0		

月份

2月

2月